

证券代码：600235

证券简称：民丰特种纸

公告编号：2025-020

##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分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整合和优化现有资源配置，提高运营效率，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注销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公司。

### 一、拟注销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402673850456L

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(上市)

营业场所：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湖街道角里街70号

负责人：曹继华

成立日期：2008年03月18日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纸制造；纸制品制造；纸浆制造；纸浆销售；纸制品销售；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制造；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销售；专用设备修理；普通货物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）；货物进出口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许可项目：发电业务、输电业务、供（配）电业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

### 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注销分公司的议案》（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），同意注销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公司，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按法定程序办理此次分公司注销相关手续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

交易，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注销原因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此次注销分公司有利于公司整合和优化现有资源配置、提高运营效率。

注销分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实质性变化，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主要数据产生影响，亦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1 日